青岛理工大学应邀赴台申办程序

应邀赴台访问、访学、学术交流是指在职教职工和在校学生赴台湾访问交流、讲学、访学、合作研究、参加学术会议等。此类人员应持《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》（简称《通行证》），分校内申请发文、申请批件、办理赴台通行证三个步骤。申办程序如下：

**一、校内申请**

1、在国际处网站下载申请表、经费预算表、人员备案表等填写至少提前两个月报学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。学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按照校内发文程序办理。

申请人准备材料清单：

1、青岛理工大学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申请表

2、青岛理工大学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任务和预算审批意见表（试行）

3、青岛理工大学因公临时出国、赴港澳台人员备案内容审核表及赴台人员备案表；

4、台方邀请函（邀请信中应有赴台目的、赴台人员信息、访问时间、停留期限、邀请人签字盖章等。邀请信中不能体现“中华民国”“全国”“中央”“国立”“ROC”等称谓）

5、台活动日程表（必须含抵台、离台日期，避免出现参观考察类的内容）、邀请方情况简介；

6、邀请方情况简介；

7、赴台参加学术会议，须提供与会大陆学者、台湾学者以及所有参会人员名单；

**二、申请《赴台批件》**

学校发文后，港澳台事务办公室负责向省台港澳办申请《赴台批件》。

**三、申办《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》及签注（登陆山东公安出入境政务服务网([www.sdcrj.com)](http://www.sdcrj.com)或青岛公安民生服务在线)提前网上预约** ）：

-没有《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》的，需同时申请办理通行证及赴台签注：赴台人员持《赴台批件》自行预约山东出入境部门，携带相关材料办理《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》及签注。

已有通行证的，只需携带有效期内的通行证申请办理签注即可。